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0124MB01946931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2 年度)

单 位 名 称 清水河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法定 代 表 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清水河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负责县本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工作，指导下级办公用房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及设施设备改造维修的审批和大中修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编制管理工作，承担县本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更新、调配、处置工作，承担县委、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车辆服务保障工作。负责县本级党政机关办公楼的安全保卫、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办公楼水、电、暖的运行与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以及会议服务、卫生保洁、绿化美化等后勤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县委、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的公务接待服务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住 所	清水河县党群服务中心 506 室
	法定代表人	张春宇
	开办资金	500（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清水河县人民政府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95.8	95.8	
网上名称	清水河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公益	从业人数	11
对《条例》和 实施细则有关 变更登记规定 的执行 情 况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2年以来，清水河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切实转变服务理念，紧抓精细化管理，不断加强队伍建设，扎实推进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公共机构节能、后期服务保障等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一、立足工作职能，在推动重点工作上见实效

1. 公务用车管理实现规范化。

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和《内蒙古自治区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等文件精神，重新调整了全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并对全县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明确了各单位的工作职责；二是按照公务用车使用管理的各项规定，要求各部门严格执行全县公务用车信息化监督管理平台派车程序，坚决杜绝无任务出行等情况发生，同时对公务用车日常监督管理体系进行了优化，建立健全公务用车无任务出行通报反馈制度，全年印发《公务用车无任务出行通报》12期，确保信息化监管平台正常运转、规范使用；三是强化公务用车编制管理，先后为财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以及八个乡镇调拨车辆20辆。研究制定了《清水河县四大班子公务用车集中统一管理实施方案（初稿）》和《清水河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草案）》，全力推动公务用车集中管理等工作。四是严格公务用车更新购置审批，要求各单位按时对车辆进行年检，规范喷涂公务用车标识，通过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促进公务用车使用管理更加严格规范，确保公务用车高效使用。

2. 办公用房整治实现常态化。

一是按照《清水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办公用房使用管理的通知》文件精神，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将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为办公用房使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

严格要求领导干部带头执行有关规定和要求，进一步重申办公用房使用面积标准，严禁超标准配备、使用办公用房；二是合理调剂使用办公用房，始终坚持“办公用房不超标，功能用房不重复、高效实用不浪费”的原则，严格审批程序，严禁私自出租办公用房，明确办公用房日常使用管理和维修审批备案等事宜。结合全县机构改革实际，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调剂优化了办公用房。三是多方联动，在前期清理整改的基础上，与财政、纪检监察等部门协调配合，构建行之有效的常态化监管机制，对办公用房实行全过程、全覆盖、全角落的动态跟踪，促进办公用房规范化管理，目前全县未发现办公用房超标现象。

3. 公共机构节能实现新突破。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快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的决策部署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国家和区市县关于能耗“双控”工作的各项工作任务。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制定印发《清水河县2022年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方案》、《清水河县2022年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考核方案》等文件制度，每季度对各公共机构能耗指标进行分解，督促各单位严格执行，努力实现公共机构用能指标与去年同期持平。二是加强宣传引导，紧紧围绕“绿色低碳，节能先行”的主题，主要采取线上宣传，合理安排线下宣传，开展2022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组织各公共机构单位观看了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和公共机构绿色低碳讲堂、公共机构塑料治理云宣传、节能降碳知识有奖答题等活动，我中心通过发放节能宣传笔记本、鼠标垫、宣传册、张贴宣传海报等方式和电子宣传屏、“活力清水河”等方式进行宣传，大力营造崇尚节约、合理消费、绿色环保、循环利用的社会新风尚，增强了干部职工的能源忧患意识和节约意识。三是进一步规范能源资源消费统计

	工作，安排专人积极协调组织各用能单位，每月定期上报能耗数据，对各单位上报数据进行监测分析，对异常能耗数据及时跟踪并认真分析原因，限时落实整改，为落实公共机构能耗“双控”任务、推进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奠定良好基础。四是积极推进公共机构建筑节能改造，部分单位对供暖设施进行改造，宏河镇卫生院、窑沟中心卫生院、五良太卫生院、北堡卫生院、暖泉卫生院、盆地青卫生院等单位取暖设备将煤锅炉改造成电采暖，这样能够合理分配用电时间和用电功率，减少用电量。党政机关办公大楼楼道更换了节能灯具，进一步降低用能能耗。五是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组织我县25家公共机构积极参与第三批创建节约型机关培训会，加强节约型机关建设力度，力争达到创建标准，目前已完成县级初审。 4. 后勤服务保障实现高效化。针对接待工作重点岗位和重点环节建立健全并认真落实接待经费管理、审核报销等环节的监督制约制度。充分发挥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杜绝了违法违纪行为的发生。由于健全了规章制度，在重点岗位、重点环节构成了权力制约机制，实现了用制度管权、管人、管财、管物的工作目标。
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	

绩 效 和 受 奖 惩 及 诉 讼 投 诉 情 况	
接 受 捐 赠 资 助 及 使 用 情 况	

填表人： 邬鑫 联系电话： 13314892144 报送日期： 2023 年 04 月 11 日